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5 月 1 日开始执行。

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6年5月1日起，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组合类别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更客观反映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再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统一按照 5% 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变更前：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统一按 5% 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二）变更日期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助于公司财务报表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优化核算流程，符合公司经营实际，能够确保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变更内容及审批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因此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